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財團法人正覺教育基金會 函

會址：台北市大同區(103)承德路3段267號10樓  
承辦人：歐佩瑛  
電話：0922-492-197  
傳真：02-25954493

受文者：國立嘉義大學 **研發處**

抄=一、e-mail各專度中心及公政所  
二、於研發處網頁公告。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10月28日  
發文字號：正覺教基字第10201008號  
速別：最速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  
附件：如主旨

**組長楊弘道**  
1111/1345

**決代  
行爲**

**教授兼研究員林翰謙**  
1111/1345

主旨：檢送本會2013年生命教育系列—「認識佛法及藏傳佛教」心得寫作徵文辦法《大專院校組、社會組》1份，請惠予公告，並鼓勵所屬人員踴躍參加，敬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響應教育部推動生命教育，倡導認識生命價值，及提升社會大眾心靈成長，特舉辦「認識佛法及藏傳佛教」之心得寫作徵文，期能導正社會風氣，淨化人心。
- 二、本年度「認識佛法及藏傳佛教」心得寫作徵文相關事宜，歡迎各公私立大專院校學生與社會人士踴躍參加，相關申請辦法敬請卓參附件，申請書請至正覺教育基金會網站之專屬網頁下載 (<http://foundation.enlighten.org.tw/thesis>)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院校、各社團及財團法人團體  
副本：

董事長 **張公僕**

財團法人正覺教育基金會 2013 年生命教育系列  
—「認識佛法及藏傳佛教」心得寫作  
徵文辦法【大專院校組、社會組】

一、宗旨

正覺教育基金會（以下簡稱本會）響應教育部重視生命教育，倡導生命價值，為提升社會大眾心靈成長，於生命教育系列選定以真正佛法及「藏傳佛教」真相之認識為關懷，期能導正社會風氣，淨化人心，特訂定「認識佛法及藏傳佛教」之心得寫作徵文辦法（以下簡稱本辦法）。

二、徵文對象及題材

徵文心得寫作對象不限國籍，分為青少年組及大專院校組、社會組三組。

大專院校組及社會組之題材如下：

1. 大專院校組：

(1) 定義：滿 18 歲以上就讀於大專院校之學生。

(2) 題材：以《魔界轉世》、《淺談達賴喇嘛之雙身法》、《概說密宗》系列、《博愛》、《俺矇你把你哄—六字大明咒揭密》、《狂密與真密》、《廣論之平議》系列、《您不可不知的事實—揭開藏傳佛教真實面之報導》系列、《廣論三部曲》……等正覺教育基金會所印行有關「藏傳佛教」的出版品為題材，撰文書寫心得。

(3) 字數限制：3000 字～5000 字。

2. 社會組：

(1) 定義：滿 18 歲以上之社會人士（含宗教出家修行人）。

(2) 題材：以「認識藏傳佛教的真相」為題，可依據大專院校組題材項目中所列之本會出版品，作為寫作之參考。

(3) 字數限制：3000 字～5000 字。

3. 資料參考：

上述參考書籍可於正覺教育基金會 <http://foundation.enlighten.org.tw/>、或正智書香園地 <http://books.enlighten.org.tw/index.aspx> 等網站下載；或至各地正覺教育基金會索取。

三、獎勵

1. 青少年組及大專院校組、社會組均設立特優獎 1 篇，優等獎 3 篇，甲等 3 篇，

佳作獎若干篇，各給予不同之獎金以資獎勵。

2. 大專院校組：

特優獎 1 篇，獎金 NT\$9000 元；優等獎 3 篇，獎金 NT\$5000 元；  
甲等 3 篇，獎金 NT\$3000 元；佳作獎若干，獎金 NT\$1500 元。

3. 社會組：

特優獎 1 篇，獎金 NT\$9000 元；優等獎 3 篇，獎金 NT\$5000 元；  
甲等 3 篇，獎金 NT\$3000 元；佳作獎若干，獎金 NT\$1500 元。

4. 各組並均頒發入圍獎若干，贈送精美禮品。獲獎者將於 103 年 2 月 28 日進行  
頒獎儀式，頒贈獎狀與獎金；頒獎地點為正覺教育基金會，會址：台北市承德  
路三段 267 號十樓。

四、實施時間：2013 年 10 月 1 日起收件，至 12 月 31 日截止。

五、作品規格

1. 大專院校組及社會組之題目自訂。
2. 以中文書寫（繁體或簡體均可），必須使用電腦打字。
3. 格式：WORD 檔案、A4 尺寸，版面：直式橫書，字體：14 號標楷體，行距：固定行高 24 點，加頁碼。不符合以上規格之徵文稿件視為不合格件。
4. 稿件上請勿註記姓名，以利公平審閱。

六、應備資料

1. 報名表乙份，請上正覺教育基金會網站之活動網頁線上報名。投稿作品請以電子檔案利用網路線上投稿，詳情請見活動網頁。

七、收件方式

網路報名、投稿，網址為：<http://foundation.enlighten.org.tw/thesis>

八、注意事項：

1. 得獎作品之出版權一切歸於本會所有，不另付稿酬，寫作者不得有異議。
2. 凡有抄襲等情事者，將取消獎項，追回所頒予的獎金，並保留法律追訴權。
3. 得獎名單，將公佈於本會網站，以供徵信。
4. 本辦法之修訂另行公布於正覺教育基金會網站：<http://foundation.enlighten.org.tw/>